

# 征 地 告 知 书

北海街道李庄居委会：

济源市人民政府为实施济源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2022年度土地利用计划，拟使用你单位国有土地，现将有关情况告知如下：

一、拟使用土地用途：工矿仓储用地

二、拟使用土地位置：北海街道李庄居委会

三、地类及面积

拟使用你单位国有土地0.4310公顷（其中耕地0.1620公顷）。

四、征地补偿标准

（一）征地补偿安置费标准

征地补偿安置费按省政府公布的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执行，涉基4190010101一个征地区片，补偿安置费标准107.26万元/公顷。

（二）地上附着物及青苗补偿费标准

依据济政〔2021〕3号文件标准。

五、安置途径

（一）货币安置

依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提高农民集体所有土地征地补偿费分配和使用的意见》（豫政办〔2006〕50号）

规定分配。

（二）社保安置

按照豫人社办〔2021〕49号，社保缴费标准67.65万元/公顷，用地报批前将社保费足额缴入财政社保资金特设专户。根据济管人社〔2021〕1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被征地农民纳入社会保障体系，保证被征地农民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

六、自本公告之日起，凡在拟征土地上抢栽、抢种、抢建的地上附着物和青苗，征收土地时一律不予补偿。

特此告知



济源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年11月16日

用李庄

刘彭



